

基因先知者

[美]任博文 (Brian Winston Ring) ◎著

周慧君 杨巧◎译

SWALLOW AND
THE GENOME



清华大学出版社

基因先知者

[美]任博文 (Brian Winston Ring) ◎著

周慧君 杨巧◎译

SWALLOW AND
THE GENOME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旨在通过主人公陈莉莉的故事让读者更清楚地意识到：基因可以帮助人们从一个全新的角度去更好地认识自己、更好地认识自己的身体。主人公陈莉莉是一位华裔职场女性，在初来北京打拼的这段日子里，经历了尝试继而迷茫、迷茫后不断尝试的波澜曲折，最后居然在基因组学专家斯坦利和伯特的帮助下找到了人生的终极答案。

我是谁？我从哪里来？我要去往何处？此乃哲学和人生的三大终极难题。面对这些问题，有人无奈迷茫，有人努力找寻答案，有人坦荡释然。基因是人体的密码，何不试试了解基因继而了解自己？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因先知者 / (美) 任博文著；周慧君，杨巧译. —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7

ISBN 978-7-302-46883-7

I. ①基… II. ①任… ②周… ③杨… III. ①基因—研究 IV. ①Q34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64012 号

责任编辑：彭 欣

封面设计：汉风唐韵

版式设计：方加青

责任校对：王凤芝

责任印制：沈 露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量反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装者：北京密云胶印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48mm×210mm 印 张：10.375 字 数：267 千字

版 次：201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3000

定 价：49.00 元

产品编号：073872-01

序



关于命运，有一个迂回曲折的故事。众所周知，在美国，传统的感恩节晚餐是烤火鸡。而在感恩节的前一天，报纸上必定会刊载一幅漫画，漫画上有两只火鸡，正在讨论每年的这个时候同族们不可逆转的悲惨命运。就连它们的名字也早就预示了这一悲剧。美国火鸡的学名（吐绶鸡）源自几内亚母鸡（盔珠鸡）。几内亚母鸡的名字又源自古希腊一位名为梅利埃格的王子（译者注：梅利埃格王子的名字英文为 *Meleager*，几内亚母鸡的英文为 *numida meleagris*）。

接下来的故事都围绕此展开，所以牢记这一点很重要。

梅利埃格王子出生的时候，命运女神造访了他的母亲。对于希腊人而言，命运女神一般指三位女神：克罗托女神，掌管未来和纺织生命之线；拉克西斯女神，负责维护生命之线；阿特洛波斯女神，负责用可怕的大剪刀剪断生命之线。克罗托和拉克西斯预测到梅利埃格生来高贵且勇敢，但是阿特洛波斯则指着火堆中的一根木棍，预言梅利埃格会随着这根木棍的燃尽而死去。梅利埃格的母亲将木棍从火堆中抽出并藏了起来，以此来保护儿子的性命。

后面的故事则深刻阐释了为什么介入家庭纠纷会致命。多年之

后，梅利埃格组织了一次猎杀野猪的捕猎活动，并把猎物送给了一个名为亚特兰大的女人，亚特兰大甚至饮了野猪的第一滴血。这让一同狩猎的叔叔们大为光火，并试图从亚特兰大那里夺走猎物。而梅利埃格因为心上人的视若无睹而心烦不已，就杀死了自己的两个叔叔。亲儿子谋杀亲兄弟的行为让梅利埃格的母亲恼羞成怒，她一气之下将那根承载着梅利埃格命运的木棍丢进了火堆里，如阿特洛波斯所预言的那样，木棍燃尽之时梅利埃格死了。事后，梅利埃格的母亲被自己的所作所为给吓坏了，于是上吊自杀。梅利埃格的姐妹们也因为这极度可怕的一天而惶惶不可终日，狩猎女神阿尔忒弥斯（她才是一切的源头，正是她释放的野猪造成了这等祸事）出于怜悯，就把她们变成了几内亚母鸡。因此，几内亚母鸡在希腊被称为 meleagrids，火鸡也才有了“吐绶鸡”这个学名。现在让我们再回到文章的开头（就是说到火鸡年年上餐桌的地方）。

虽然梅利埃格一家人的悲惨命运不会发生在一般人的身上，但是命运仍然是一个很可怕的概念。当然，命运也存在积极的一面，尽管很多承载众人期望的事情不会发生，但是如果命中注定发生，那么终将在某一天发生。俗话说，“百年修来同船渡，千载修得共枕眠”。不过，命运仍然是一个人们不太认可的概念，尤其是在西方国家，人们更崇尚“自力更生”“独立”和个人主义，很难将命运与这些理念相结合。

基因组学则为我们呈现了一系列新的预言。基因组学是一门阐释人如何遗传性状、如何被基因和 DNA 编码，帮助确定自我、确定思维方式和外貌并推演人的身体健康在一生中如何变化的科学。它正迅速成为医疗系统中的一个必要工具，而且极有可能成为日常生活中的实用技术。它为医患人员打开了一扇门，医生可以根据患者的个人需求来精准地制订治疗方案，降低副作用，提高康复进度。基因组学可以预测疾病的发生，有助于我们早发现或者预防疾病。更笼统地说，基因组学可以帮助我们理解基因如何以及为何成就了

现在的我们。

这显然是极好的。我们被赋予了一种新的工具，使得我们可以以前所未有的方式操控自己的人生。然而，它也催生了新的克罗托、拉克西斯和阿特洛波斯来督管人类，分别负责编织、维护和剪断人的生命线。我们会处在哪一个阶段呢？为了更好地使用这一工具，我们还必须明白一点，即基因组学也揭示了大量人类不可更改的方面。由于有深厚的业力哲学背景，亚洲文明在这方面比西方文化更为擅长，但是对我们所有人而言，这都是一股新的活力。

希腊人利用神话和哲学为世界带来了秩序和逻辑。毫无疑问，他们可能会创造一个新的基因之神，而且他与命运女神们的邂逅肯定会是一段异常精彩的故事。根据希腊神话的一般套路，有人会坠入爱河，有人则会惨败而归。无论好坏，我们都可以自由发挥，去谱写这个故事，而且每个人的故事可能都会不一样。对大多数人而言，为自己写一个完美的故事肯定比写一个希腊人爱听的故事要好得多。

目 录



第 1 章	开篇的忏悔·····	1
第 2 章	开门·····	5
第 3 章	DNA 大夫·····	15
第 4 章	初次见面·····	26
第 5 章	导火索·····	34
第 6 章	第一篇日志·····	42
第 7 章	越洋电话·····	47
第 8 章	祈祷·····	55
第 9 章	第一份结果·····	72
第 10 章	读诗后记·····	88
第 11 章	一记重击·····	92
第 12 章	燕子王国·····	109
第 13 章	坚持到底·····	117
第 14 章	尚未开始·····	120
第 15 章	指尖的基因组·····	129
第 16 章	闭嘴·····	142
第 17 章	对话上帝·····	149

第 18 章	基因组与天国	155
第 19 章	胡同冒险	169
第 20 章	好消息呢	179
第 21 章	骗局	192
第 22 章	乳腺癌	196
第 23 章	无锚的小船	207
第 24 章	帅气的警官	218
第 25 章	被解雇	226
第 26 章	林中小屋	235
第 27 章	林中漫步	240
第 28 章	DNA 寻祖	248
第 29 章	别样的回忆	264
第 30 章	对抗整个世界	272
第 31 章	俄罗斯夫妇	282
第 32 章	爱德华走了	298
第 33 章	继续	306
参考文献		318

第1章 开篇的忏悔

7月31日，我刚重温了自己从春天开始写的所有日志，觉得有必要给这本日志写一篇引言，万一我以后还要看呢。日志可以附引言吗？日志本来的意义不就是为了记录特别的时刻吗？如果附了回顾性的引言，日志是不是就会失去即时性？当然，如果我坚持这样做，也没谁能拦得住我。不过，还是烦请各位读者不要把本篇当作一篇引言，这更像是一篇被放在开头的总结，能够帮助各位梳理所有日志的脉络。

可能把它当作总结也不妥当。

或许这就像斯坦利的基因事业。一个发起人？启动细胞机器来修改人的基因？算了，技术性太强了，而且我完全不清楚发起人是干什么的。一年之后，基因于我可能会变得越来越陌生，发起人在我看来也只不过是销售部的一个小伙子。除非斯坦利的个人基因服务事业真正做起来了，这样我们才可能会经常聊到基因的问题。几乎可以想象到他会说出这样的话：“莉莉，你的多态性真是太明显了，大爱你的显性性状啊！”其实我不喜欢这样的对话，太不正经了。

“前奏”听着怎么样？艺术气息浓厚，绝对高大上。那么这就是一个前奏了。

这个词应该用在什么地方呢？对了，我应该在一开始就说清楚写日志的初衷。7月的此时此刻，前几个月发生的事情还历历在目，所以我写下这些日志的时候，我很清楚自己都经历了些什么。一两年之后，如果一切还是原来的模样，再来读这本日志，我可能会烧掉它，也可能把它撕个粉碎。

我刚刚查了“前奏”的意思，应该是预示将要发生的事情，或者为了营造气氛。自打成年之后，我就不再在乎情绪、气氛这些玩意儿了，而且这也绝对不是要预示接下来将要发生什么事情的意思。我讨厌预示，自从大学英语课结课之后，我就没有预示过什么了。其实我写这篇前奏的目的很简单，只是想确保以后读这本日志的时候不至于看不懂。

忏悔？听着很文艺，既不会显得过于浮夸，也不会显得过分谦逊。我还是选“忏悔”吧。

7月31日 陈莉莉的忏悔

这些日志是伯特建议我写的。伯特是一个和蔼亲切、睿智的长者，但是也很古怪。举个例子，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他的办公室里会堆那么多的时尚杂志。他也快到耄耋之年了，显得十分有威严，中国人很看重这一点。所以，莉莉，你要记住写这些日志不是你的错。只是伯特给出了这个建议，你照着做而已。其实这也不是什么馊主意，我也一直在坚持。但是，这绝对、完全是伯特的主意。

好吧，不能就这样把责任都推给伯特，不然就不像是在忏悔了，而我是诚心想忏悔的。温馨提示，这篇日志是写给我自己的，这是日志内容的一大重要转折点。你会发现，我春天写的所有日志都是给上帝的。我并不想抱怨上帝作为一个听众有多么的不善解人意，只是想强调一点，我现在开始慢慢意识到自我的聆听也很重要。上帝是无所不知、无所不在的存在，所以他想做什么就会去做什么，至于看不

看这些日志，也不是我说了算。在家里，家人不会关注我。工作上，肯定也没人会听我的，只有到了最后一团糟的时候才会有人想起我。但我会努力去倾听，而不是被倾听，就像伯特的诗中所说的那样。虽然难免落入俗套，但还是有道理的。所以这篇日志只能是写给我自己的。如果上帝喜欢，当然也可以听，我们之间向来很随意。

你也会发现我这人很喜欢发牢骚。说发牢骚可能有点消极，应该是抒发自己的感慨，这样显得比较有学问。我感慨颇多。不管怎样，未来的我，请记住现在发生的一切，这样你就不会过于求全责备了。即使是在写日志的时候，我也表现得很浮躁，但那并不是真正的我。与笔下的我相比，真实的我没有那么油腔滑调。幽默有时候只是一种保护自己的方式。未来再读这篇日志的时候，你肯定变得更加稳重时髦了。等哪天有钱了，我和艾玛会在周末的时候去新加坡血拼，去莱福士^①喝下午茶，让马克和基普待在家里看电视、拌嘴，做一些男人才会做的无聊事。那些冥想课最终让我受到启发，不过我还是觉得不应该过分沉迷于冥想，姑且把它称为“超凡脱俗”的启示好了。没准儿我会学着像奥黛丽·赫本一样戴帽子，像印第安纳·琼斯也可以，我不挑。

但这只是当下的情景，你的当下，不是我的。我当下所面临的是：我举家迁居北京追求自我，但是这份努力却面临分崩离析的危险。感慨（抱怨）中夹杂着内疚，我对自己都做了些什么，我对自己的家人又做了些什么。一开始，我以为把一家人都迁过来就可以找到自己的根，就可以在金融界呼风唤雨，就可以买到非常便宜的范哲思，现在，我写这些日志的时候，这些幻想都已经成了过眼云烟。

不过，我还真知道在哪儿可以买到便宜的范思哲。真材实料的好东西，可不是丝绸市场的冒牌货。

感慨（抱怨）只是当下生活的一个方面，并不能代表我自己。

^① 莱福士：又译“来福士”，是凯德中国旗下最具特色的世界知名综合商用项目品牌。

温馨提示：不要忘了那首诗。

恳求万能的主！

使我不求人安慰我，但愿我能安慰人；

不要求人了解我，但愿我能了解人；

不要求人怜爱我，但愿我能怜爱人；

因为我们是在贡献里获得收获，

在饶恕中得蒙饶恕。

这是我凭记忆写下来的，是的，我省略了最后一句，因为我到现在也没能想起来。所以，未来的我，请记住，下次读这本日志之前，要确保这首诗已经烂熟于心。与现在写日志的我相比，你应当更博学。如果你觉得我被生活折磨成了一个小怨妇，别忘了这一点。

今年春天之后，斯坦利的基因事业对我们的（这个“我们”指你、指我、也指日志中提到的所有人）自我认知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而且在我写了这些之后，谁知道他又会有什么新的进展呢？好吧，听他的口气，应该不会有多大的进展。科学发展本来就比较慢，但是谁知道未来会怎样呢？虽然他整合的东西不多，但也还是很有意义。伯特的水平有限，可能没法把遗传学与形而上学联系起来，但不可否认的是，遗传学促使我们重新思考“我是谁”的问题。通过对遗传学的了解，我发现了自己对北京以及在北京的工作所持有的不当要求和期待。

我承认，我至今也没弄懂自己到底是谁。但我非常确定答案肯定比我想象的要简单。换句话说，我虽然还不确定如何描述自己，但是起码找到重点了。

那就足够了。以上就是陈莉莉的忏悔。我要把它打印出来，放在日志的开篇，希望你们以后再读的时候不会觉得混乱。祝你们好运，我提前向你们道歉了。

第2章 开 门

开门的方式有三种。

第一种，要是事先知道门没锁，那就只管走到门前，毫不犹豫地转动把手就可以了。不锁门表明你充分信任你的邻居，而且心态也十分豁达。

第二种，在快到家的时候就把钥匙准备好，这样就不用门口等太久了。而且也不会被别人看到，不然可能还得客套一下，请他来家里喝杯茶。虽然背后的心理活动完全不同，但是两种方法都很快捷方便。

就在门口所花的时间长短而言，第三种方法的确与前两种方法大不相同。你可以毫无准备地出现在门前，一脸迷茫地盯着门把手，仿佛眼前的是一个路障。接下来就是地毯式搜索钥匙，拍拍左右两个口袋，在钱包里找找，抖一抖手袋，把左手的東西換到右手。这是最常见的方法了，一举一动都展现了思维的活跃和自信。就像吉卜林故事中的那只猫一样，经常自己遛弯儿，所有地方在它看来都差不多，都合适得刚刚好。

然而，对一些人来说，在门口逗留可能意味着一种深思熟虑，思考着如何从工作模式切换回居家模式。魔鬼不可怕，可怕的是未

知的风险。虽然你了解自己的家，也了解自己，但是仍然会存在秘密，一些难以解开的秘密。不管怎样，人总不可能在门口站一辈子，面对未知是在所难免的。不管在床上赖到什么时候，午夜 12 点的钟声总是预示着第二天的到来。

莉莉今天就是这样开门的：站在门口，手里握着钥匙，却没有开门。有时候，人背负的包袱会过于沉重，需要足够努力才能卸下。她还在想她跟爱德华的交战，她反驳得及时、简洁、有文采，给了爱德华膨胀的自我以致命的一击，起码莉莉自我感觉是这样的。忘记这件事真是太难了。所以她选择在公寓狭窄但安静的走廊里站着，一动也不动地站着。夕阳泛黄，倒映在满是灰尘的窗户上，丝毫没有影响到她的心情。

电梯到达的微弱声响从远处传来，将她的思绪带回门前。门口挂着红纸金字的新年对联，真是有意思。对联上布满折痕，纸边微微卷起，金箔和红纸渐渐褪去了色彩，上面浓缩了春节过后 3 个月的光景。现在很难买到的磁带也失去了其价值，被丢弃在一个角落里。她不止一次想过把对联撕下来，门上挂着的节日装饰品让她内心略感煎熬。有些人觉得与过去决裂、跟随时间的脚步往前走很简单，这些人会在节日后的一周内去掉节日的装饰，他们会定时更新证件照，也不奢求自己能年轻一辈子。莉莉则完全相反，宁愿保留磨损的对联也不愿意面对时间的流逝。与爱德华的争论会成为一个转折点，但不是今天。

她的魂不守舍可以理解。从今天开始，莉莉不再思考未来。倒不是说她最终明确了自己的未来，她已经 42 岁了，早就过了追求那个答案的年纪。从今天开始，她第一次对自己的未来产生了怀疑。她的生活不是一幅伴着音乐慢慢展开的画卷，也没有那么重大的意义。然而她现在开始怀疑，她的生活与她一直以来的设想并不相符。40 岁，莉莉一直到 40 岁才有了这种觉悟。与很多年轻人一样，她想象中的未来犹如黑暗中一道明亮的光，蕴藏着无限潜能和可能性。

在人生的某个阶段，大多数人的的人生道路渐渐清晰可见，更为具体，这条道路可能崎岖不平，但是前人的经验总会指引我们不断前进。我们能做的就只有祈祷，祈祷一切能够按计划完成。一生中，我们总会弄混现实与理想、有界和无界。但是人有时候也会对看到的美好春色感到厌烦，更希望好好享受寒冬的清冷和灰茫茫，不同的人产生这种心理的年龄段不同。我们应当铭记故事中的英雄人物，就在今天，大概下午两点半。

莉莉最后还是把钥匙插进了黄铜般的锁孔里，开锁。公寓厚重的大门缓缓打开，走廊上暖如日光的烟雾和汽车尾气缓缓浮动，莉莉进了屋。其实这只是一间普通公寓，但是莉莉和马克还是把这儿当成自己的家。公寓内空气清新，掺杂着家具漆和晚餐的气味。跟家差不多，暂且称之为家吧。

皮质的大手袋被扔在门口的地板上，她问了一个问题，宣示自己的归来：“如果我用爱德华的板球棒打死他，去掉指纹，再把球棒放回他自己手里，你觉得警察会相信他是自杀吗？只有英国人才打棒球，对吧？板球是英国的国球，没有英镑怎么玩？头上受重伤，手里拿着板球棒，还有英国护照，都暗示他是自杀，对吧？”

虽然描述的那一幕戏剧化十足，她的语气也还是那么平淡，那么无聊。虽然没有可靠的证据，她还是早就认定了爱德华是个没有情感的冷血动物，所以才会想到用板球棒谋杀他这样一个冷血的计划。“‘血淋淋’的板球棒，”她强调道，“那做作的混蛋肯定会这样说。”

此时她已经注意到了坐在扶手椅里的马克，但还是朝着公寓门口高大的木制鞋柜说了这么一句话。在她脱下平底工作鞋换上拖鞋的空当，她看了一下桌面，上面有一个薄薄的信封，里面可能是账单，不过是用中文写的。看了信可能就得对账单负责，还是不看了吧。马克肯定也是这样干的。她顺势倒在了绿色的布面沙发上，不去想那封信，还优雅地拍了拍沙发上的灰尘，灰尘融入了将客厅一

分为二的微弱夕阳中，莉莉注视着在空中盘旋的尘埃，但是好像什么都没看到。

这就是莉莉，42岁，近一米八七的个子，61.2千克，中长的黑发。她喜欢穿印着搞笑文字的衬衫，她丈夫说那是一种建筑风格，她则告诉他那只代表一种好品位。她是第五代美国华裔，也就是所谓的ABC，最近作为Pantheon投资项目代表来到北京。北京的Pantheon分公司比较小，只有两个人。她和丈夫还有两个孩子住在北京安定路的蓝湖园公寓，尽管他们的经济能力有限，但是他们还是保留了曼彻斯特的房子，这既让莉莉有所慰藉，也让莉莉觉得非常焦虑。

马克早就到家了，但是她并没有认真跟他打招呼，也不期待他做出任何回应。她坐在沙发上，视线飘出窗外。窗户正对着北京奥林匹克公园，公园里景色很不错，但是她今天并没有什么闲情逸致。

“哎，亲爱的，你回来了。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印度人和巴基斯坦人好像也打板球。在打死爱德华之前，你可能还得调查一下这里的警察了不了解各个国家的体育爱好。”马克笑着说。

这就是马克，43岁，2米多的个子，86千克，短短的浅棕色头发，总是拿到什么衣服就穿什么衣服。莉莉说他就像一个邋遢的肯娃娃。他是一个美国人，却有不明的欧洲血统，现在在北京城市国际学院担任指导教师一职。他的中文比莉莉好，不过也好不了多少。跟莉莉不一样，他没有对日复一日的中文课感到厌烦，但是学习的进度也不快。有时候莉莉会觉得郁闷，心情不好的时候还会觉得这是老天在故意讽刺她，毕竟她才是流淌着华人血液的那个人。

莉莉是典型的刀子嘴豆腐心，她神情紧张，站姿也有点奇怪，马克知道，今天不是开她玩笑的好日子。如果中国也有复仇女神的话，大概就是莉莉这样的吧：凌乱的秀发，娇小的脸蛋时而优雅，时而严厉，锐利的眼光中夹杂着一丝丝同情。发现她身上穿着新买的夹克之后，他又补充了一点，还是个穿着得体的复仇女神。莉莉

呈八字形躺在长沙发上，沐浴在傍晚柔软的夕阳下，盯着公园发呆，脸上的失意神色渐渐退去。实际上，他觉得把她比作复仇女神可能有点过分了。忙碌的女神可能更合适莉莉。是希腊哈里斯吗？那不是鸟身女妖？马克非常确定不能把莉莉比作一个鸟身女妖，尤其是今天。

莉莉进门的时候，马克就起身了，放下手中的书向前门走去，在她对着窗外发呆的时候默默注视着她。虽然她不算好看，但很耐看，是那种见到之后就会想去深入了解的人。马克将视线从莉莉身上移开，开始翻阿姨留下的今日菜单，不是为了熟悉家务事，只是为了练习中文。他顿了一下，想了想她最开始说的那句话，然后接着看菜单，心想：爱德华的办公室里真的有板球棒吗？

他们谈论的对象爱德华，39岁，2米多的个头，84千克，棕色卷发，爱穿昂贵的休闲服。爱德华总想让人觉得他上过昂贵的英国公立学校，其实并没有。他常年留着中分的发型，这种发型大概只在BBC（英国广播公司）20世纪20年代历史剧中才能看到吧。莉莉讨厌他。他的中文很好，但是他还是觉得不满意。爱德华对很多事情都不满意。

“什么？”莉莉犹豫了一下，似乎在努力回忆这段对话，“他太……”她支支吾吾，挥手打断了马克的提问。“我确定附近有。”莉莉盯着飞翔在公园广场上空的一只风筝。一年到头，公园里总有人放风筝，大部分是退休的老年人，春天来了之后，放风筝的人会更多。

“啊！他今天又做什么了？”马克问道，并把半懂不懂的菜单扔回了茶几上，走过去，指了指莉莉的手袋，想知道里面有没有什么好玩的玩意儿。他不知道为什么板球棒会成为爱德华的一部分，但是如果你每天都跟他共事，可能就会明白了。

“没什么。”她说，“他只是……”

马克觉得，在悲观者对生活的定义中，即使一个人只犯了一项